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3-075

债券代码：128133

债券简称：奇正转债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暨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暨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票据池业务，其中公司为子公司票据池质押融资担保额度18,000万元；票据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1、业务介绍

票据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客户对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票据池业务开通后，可以利用票据池尚未到期的存量汇票作质押对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票据保函等有价证券，用于办理贷款、支付供应商货款等业务。

2、合作银行

公司及子公司拟分别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八一支行（以下简称“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

3、实施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 65,000 万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5,000 万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在各自质押额度范围内开展票据池融资业务；此外，公司为三家子公司票据池质押融资提供担保，合计担保额度 18,000 万元（全资子公司甘肃奇正藏药有限公司额度 6,000 万元、甘肃佛阁藏药有限公司额度 4,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西藏藏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额度 8,000 万元）。即公司、子公司在各自质押额度范围内开展票据池融资业务及公司为三家子公司提供担保开展票据池业务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 65,000 万元。

4、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在质押额度范围内采用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

5、业务期限

上述票据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在收取销售货款过程中，由于大部分客户使用票据结算，公司及子公司货款结算收取大量的商业汇票。同时，公司及子公司与供应商合作也采用开具商业汇票的方式结算。

1、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统一存入合作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合作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减少公司及子公司对各类有价票证管理的成本。

2、公司及子公司在对外结算上可最大限度地使用存量汇票转化为对外支付手段，可以利用票据池尚未到期的存量汇票作质押开据不超过质押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减少货币资金占用，降低财务成本，提高流动资产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资产质量，实现股东权益最大化。

3、开展票据池业务，可将公司及子公司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实现票据的信息化管理。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1、流动性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票据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及子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据商业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子公司可通过使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担保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货款。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票据池质押额度，票据对该项业务形成初步的担保功能，随着质押票据到期，办理托收解汇，致使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及子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子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质押票据台账、跟踪管理，定期对票据质量进行评估，及时安排公司及子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票据池质押率。票据池业务的担保风险可控。

3、本次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均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商业银行、确定公司及子公司可以使用的票据池具体金额、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2、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票据池业务。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票据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上报至公司董事会。

3、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票据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票据池业务的具体情况监督与检查。

5、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